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授權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UNLAI EDUCATION GROUP CO., LTD.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9)

主要交易

**收購天平學院的學校舉辦者權益，
另加將天平學院轉設為
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權利及責任**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7頁至第22頁。本通函僅供參考，且如董事會函件「8.上市規則的涵義」中所示，不會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和批准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收購和交易。

2022年1月18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7
附錄一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天平學院之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之估值報告	IV-1
附錄五 一般資料	V-1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正式協議收購天平學院的學校舉辦者權益，另加將天平學院轉設為僅由學校舉辦者擁有及營運的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權利及責任
「該等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3日及2019年8月20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之公告
「安陽學院」	指	安陽學院，於2003年4月25日獲教育部批准成立的一所民辦高校(之前為獨立學院，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不包括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文明大道校區，其由安陽師範學院管理)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侯董事長」	指	侯春來先生，為中國公民、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且為蔣女士的配偶及侯先生的父親
「舉辦者變更協議」	指	由學校舉辦者、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於2019年8月19日就收購事項訂立的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本通函僅供參考，除非文義另有規定，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釋 義

「英屬維爾京群島春來」	指	中國春來教育(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1月28日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春來投資」	指	春來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1月1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學校舉辦者已支付或將分期支付的收購事項總代價(視情況而定)，為人民幣800,111,100元(相等於約909,217,159港元)
「合約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侯董事長、蔣女士及本集團綜合聯屬實體訂立之一系列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章節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除非文義另有規定，指侯先生及春來投資。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章節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
「經擴大集團」	指	因收購事項經合併天平學院擴大之本集團
「正式協議」	指	於2019年8月19日訂立的舉辦者變更協議，並經日期為2019年8月20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

釋 義

「基金會」	指	蘇州科技大學教育發展基金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綜合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1月1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2018年9月13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教育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侯先生」	指	侯俊宇先生，中國公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為侯董事長及蔣女士兒子
「蔣女士」	指	蔣淑琴女士，中國公民及執行董事，為侯董事長配偶及侯先生母親

釋 義

「中國控股公司」	指	河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8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之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自2018年8月9日起生效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1.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章節
「轉設辦學籌備期」	指	由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起計至2023年9月1日止期間，且倘由於不可抗力事件於2023年9月1日之前無法獲得有關批准，則該期限應延長至獲得變更學校舉辦者及相關轉設辦學所需的中國監管批准的日期
「民辦高等教育機構」	指	由非政府實體或個人舉辦的中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不從屬於任何公立大學，並非以政府資金為主要資金來源，公開招生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1日刊發之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學校舉辦者」	指	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一個於2004年10月18日於中國成立的民辦非企業單位，為本公司之綜合聯屬實體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釋 義

「商丘學院」	指	商丘學院，一所民辦高校（之前為獨立學院，河南農業大學華豫學院，於2005年7月14日獲教育部批准成立）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指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為中國河南省開封市商丘學院的下屬學院，經河南省教育廳批准於2013年5月16日成立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由學校舉辦者與蘇州科技大學於2019年8月20日訂立的補充協議，以修訂舉辦者變更協議的若干條款
「蘇州科技大學」	指	蘇州科技大學
「天平學院」或 「目標學校」	指	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蘇州科技大學的一所獨立學院
「過渡期」	指	自有關中國機構批准變更天平學院的名稱並成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使其名稱將不再包括「蘇州科技大學」或相關實體名稱起至所有以「蘇州科技大學」名稱錄取的學生自天平學院畢業或以其他方式完成其於天平學院的學業止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釋 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河南春來教育信息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月19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就本通函而言，除非另有指明，人民幣金額已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8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該匯率惟僅供說明之用，概不構成有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以上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之聲明。



CHINA CHUNLAI EDUCATION GROUP CO., LTD.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9)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蔣淑琴女士

張潔女士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 (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劉子文先生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南省

商丘市

北海東路6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致股東

敬啟者：

主要交易

收購天平學院的學校舉辦者權益，

另加將天平學院轉設為

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權利及責任

1. 緒言

茲提述該等公告，當中披露，於招標程序後，學校舉辦者（為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已與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就收購事項訂立正式協議。

本通函旨在提供以下的進一步詳情：

- (a) 收購；
- (b)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c) 天平學院之財務資料；
- (d)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
- (e) 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之估值報告。

2. 正式協議

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

2019年8月19日

舉辦者變更協議訂約方

- (i) 蘇州科技大學
- (ii) 基金會
- (iii) 學校舉辦者

補充協議日期

2019年8月20日

補充協議訂約方

- (i) 蘇州科技大學
- (ii) 學校舉辦者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以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標的事項

收購事項之條款載列於正式協議（即經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的舉辦者變更協議）。根據正式協議，學校舉辦者已同意成為天平學院的新學校舉辦者並與蘇州科技大學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內共同經營天平學院。根據正式協議，學校舉辦者有權且有義務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於獲得有關中國機構批准變更天平學院名稱並成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使其名稱將不再包括「蘇州科技大學」或相關實體名稱後，天平學院將由學校舉辦者擁有並獨立經營。收購事項完成（即轉設辦學籌備期結束）後，本公司預期將通過合約安排獲得天平學院的有效控制權並將其經營業績合併至本集團經營業績中。有關本集團合約安排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合約安排」章節。

補充協議

補充協議（於舉辦者變更協議後一日訂立）修訂（其中包括）天平學院的董事會構成（即決策機構）。如下文「一 轉設辦學籌備期內的安排 — 天平學院的董事會構成」一節所述，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天平學院董事會將由蘇州科技大學與學校舉辦者共同組成。天平學院的董事會主席及大部分成員由學校舉辦者委任。天平學院院長將由蘇州科技大學向天平學院董事會推薦。

代價及付款條款

收購事項之代價為人民幣800,111,100元（相當於約909,217,159港元），已由或應（視乎情況而定）由學校舉辦者按以下方式向蘇州科技大學（為其本身及代表基金會）支付：

- (i) 合共人民幣400,055,550元（相當於約454,608,580港元）之款項（相當於代價的50%）應由學校舉辦者在為期三天的招標結果公示期結束後五日內付款，且已由學校舉辦者於2019年7月24日支付；
- (ii) 合共人民幣240,033,330元（相當於約272,765,148港元）之款項（相當於代價的30%）應由學校舉辦者在舉辦者變更協議之日起360天內付款，且已由學校舉辦者於2020年9月18日及2020年10月9日支付，且已根據正式協議獲蘇州科技大學如期收取及確認（並無處罰或不利後果）（有關延誤乃由於中國公眾假期以及COVID-19導致的挑戰狀況）；及

- (iii) 餘下結餘人民幣160,022,220元(相當於約181,843,432港元)之款項(相當於代價的20%)應由學校舉辦者於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起計720天內支付，並已由學校舉辦者於2021年11月10日支付。

除代價外，舉辦者變更協議規定學校舉辦者應在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起計10個營業日內通過向天平學院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4,090,909港元)的方式支付，以使(其中包括)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撤出其向天平學院支付的資本金。然而，鑒於有關資本金撤出及變更取決於能否獲得將天平學院轉變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監管批准，因此學校舉辦者將適時在取得上述監管批准後，通過向天平學院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的方式支付。

代價乃於公開招標程序中經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各項因素釐定：(i)天平學院於學校管理及運營方面累積的經驗；(ii)天平學院的聲譽及教學質量；(iii)天平學院的學生人數以及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及(iv)本集團透過經營天平學院預期將產生的價值。董事於重大時刻亦計及可資比較公司及其市場倍數(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四「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之估值報告－市場倍數」)以及若干該等可資比較公司進行的類似收購。董事亦知悉收購事項的架構，包括(其中包括)設立目標學校新校區所需的額外資金投入及於轉設辦學籌備期的設施使用費(進一步詳情見下文)。據本集團所深知，至少提交了另外兩份收購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的投標書，其投標價為人民幣555百萬元及人民幣628百萬元。儘管本公司提交的投標價較高，經適當考慮上述各相關因素及標準，董事認為代價(包括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的估值)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有關中標詳情乃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3日的公告中。儘管與當時董事決定進行收購並不相關，本公司亦對天平學院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三個年度產生的淨利潤表示滿意。

就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的估值(經計及可資比較公司及其市場倍數，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而言，須注意到，於2019年8月31日的草擬估值為人民幣804.3百萬元，較代價高出0.52%。然而，此後，市場因素如(i)COVID-19；及(ii)政府政策的不確定性已對估值產生影響。於2021年，中國政府對遊戲行業、互聯網相關行業以及教育行業等不同行業實施更嚴格的政策。就教育行業而言，中國政府於2021年7月實施《關

於進一步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意見》(「意見」)。意見載有關於中國義務教育學科的線上及線下校外輔導服務的規定及限制的高層次政策指引。儘管意見的目標為於中國提供K-12教育必修學科相關服務的教育機構，中國民辦高等教育的發展主要受中國政府政策及舉措推動。因此，鑒於本集團作為中國民辦高等教育(即大學及學院)的領先供應商，於該業營運，尚不確定非K12教育機構的市場環境及競爭力將如何及在何種程度上受到影響，例如是否會向非K12教育機構推出類似嚴格的政策。有關不明朗因素至今對估值造成負面影響，而有關影響已反映於(i)與目標學校類似的行業的整體市場變動，而估值師所識別的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值於2019年8月至2021年8月期間的中位數變動為-11.67%；及(ii)於中國營運的公司的整體市場變動，恒生中國企業指數(一項反映於香港上市的內地證券整體表現的基準)於2019年8月至2021年8月期間變動-8.92%。基於上述因素，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於2021年8月31日的估值較代價低8.78%。儘管情況如上文所述，但經考慮(i)對估值產生負面影響的因素超出本公司的控制範圍，並影響中國各行業及香港股市整體；(ii)天平學院(江蘇省知名且位置優越的本科院校)可為本集團帶來的潛在裨益(詳情請參閱下文「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及(iii)收購中國院校的舉辦者權益以獲得建設及運營院校的權利為行業慣例及競爭力，董事會認為，於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的估值為代價提供支持。

收購事項將部分通過本集團分配予收購中國其他高校或與其合作的上市所得款項(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自外部金融機構獲得的貸款及內部資源撥資。有關該交易的後續資本投資包括(其中包括)設立經營天平學院所用的新校區(包括取得相關土地使用權及校園設施建設)及組建教學設施及設備。本集團已就該收購使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46.9百萬元，預期有關該交易事項的剩餘資本投資將來自自外部金融機構獲得及／或將獲得的貸款及本集團的內部資源。這與招股章程所列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一致，其規定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0%將用於收購中國其他高校或與其合作。如於2021年11月30日於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所載，人民幣146.9百萬元(約佔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30%)已用於收購中國其他高校或與其合作。截至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擁有信貸額度人民幣28億元，其中有來自中國的多家金融機構的已提取信貸額度人民幣9億元及可使用授信餘額人民幣19億元；該等信貸額度的年利率介乎6%至9%，該等

信貸額度的到期日介乎2022年9月至2023年4月，並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的擔保及抵押作保。本集團已編製了相關內部預測，且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的內部資源及／或獲得額外的外部融資的能力（如適當）以在本次收購事項的有關成本及產生的資本開支到期應付時結清有關款項。

儘管天平學院於正式協議日期前持有的資產（包括天平學院的當前校區）應繼續歸屬予蘇州科技大學，本公司因此須在轉設辦學籌備期後做出額外資本投資以建立新的校區運營天平學院，但鑒於上述所載因素以及天平學院於正式協議日期後持有的所有額外資產及因運營天平學院而產生及與運營天平學院有關的負債應歸屬予天平學院並應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意味著正式協議日期後天平學院舉辦者應佔的綜合收益總額應在收購完成後併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因此，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設施使用費

天平學院有權收取正式協議日期後天平學院的所有收入（包括學費及住宿費），但如天平學院於轉設辦學籌備期使用蘇州科技大學的當前校區，須支付設施使用費。如下文「一天平學院的董事會構成」一節所述，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天平學院董事會（即天平學院的決策機構）的大部分成員應由學校舉辦者委任的成員組成。

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倘天平學院使用蘇州科技大學校區，學校舉辦者須將使用蘇州科技大學校區的各年級學生每年的學費及住宿費總額的30%支付予蘇州科技大學，即使用蘇州科技大學設施的協定費用，該等設施包括但不限於教室、實驗室、圖書館、辦公樓、互聯網服務及學校設施。據董事會所深知，設施使用費為行業慣例，且設施使用費水平為正常商業條款，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費用屬公平合理。有關設施使用費將由學校舉辦者於每學年的9月30日前支付予蘇州科技大學，直至天平學院不再使用蘇州科技大學校區為止。鑒於天平學院規劃的新校區尚未建成，本集團預期天平學院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將繼續使用蘇州科技大學的當前校區。根據正式協議，天平學院已自其經營天平學院收取收入，並於2019年11月及2020年12月就2019-2020學年分兩期支付設施使用費人民幣39,305,122元，於2020年12月就2020-2021學年支付設施使用費人民幣41,223,679.43元。有關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五個年度天平學院舉辦者應佔

的收入及利潤以及綜合收益總額，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天平學院之財務資料」章節。

若天平學院未能在2023年9月1日前完全轉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擁有獨立校區，並因此繼續使用蘇州科技大學的當前設施，學校舉辦者須將使用蘇州科技大學校區的各年級學生學費及住宿費總額的額外15%及人民幣5百萬元支付予蘇州科技大學。

董事認為天平學院使用蘇州科技大學當前校區應付的設施使用費以及轉設辦學籌備期內的安排為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之公開拍賣的政府附屬賣方編製的招標文件所載條款的一部分且與中國類似院校舉辦者權益收購的市場可資比較案例一致，因此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轉設辦學籌備期內的安排

與共同運營有關的開支及風險

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學校舉辦者將承擔與共同運營天平學院有關的全部開支及風險。學校舉辦者亦負責(其中包括)設立經營天平學院所用的新校區、配備教學設施、組建管理團隊，並於轉設辦學籌備期結束後不再納入其「蘇州科技大學」名稱或蘇州科技大學登記的其他大學名稱內。

天平學院的董事會構成

天平學院董事會將為決策組織，負責修訂天平學院的細則、制定發展計劃、招生計劃、預算及人力資源等。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天平學院董事會將由蘇州科技大學與學校舉辦者共同組成。天平學院的董事會主席及大部分成員由學校舉辦者委任。天平學院院長將由蘇州科技大學向天平學院董事會推薦。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天平學院的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四位由蘇州科技大學委任，五位由本集團(透過學校舉辦者)委任。蘇州科技大學委任的四位天平學院董事為陳煥娣、沈耀良、孫紅軍、鄭群。本集團委任的五位天平學院董事為侯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張潔(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馬計斌(邯鄲學院的前院

長且當前受僱於本集團)、蔣永旗(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前主管)及盛一名(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天平學院的董事會主席及副主席分別為侯先生及陳煥娣。

據本公司所知，蘇州科技大學委任的董事與本集團委任的董事及其關連人士之間並無關係及／或安排。

天平學院的資產及負債

天平學院於正式協議日期前持有的全部資產(包括天平學院的現有校區)以及因經營天平學院而產生及與經營天平學院有關的全部負債繼續歸屬於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並將由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處置，並不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

聘用現有員工

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內，天平學院將按相同或更優越條款繼續聘用於正式協議日期已與天平學院訂立僱傭合約的全部僱員(已達到退休年齡或決定不接受有關聘用者除外)。

保證金

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及直至天平學院轉設完成前，學校舉辦者將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總計金額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27,272,726港元)的保證金及金融機構擔保，以保障其權益及聲譽，確保校區運營及設施的正常運作，預防非法或任意收費影響學生權利及權益，並防止管理不善而導致出現重大事故。於過渡期結束後，保證金將於10個工作日內退還學校舉辦者，金融機構擔保將終止。

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

時間線及狀況

正式協議規定轉設辦學籌備期為自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即2019年8月19日)起至2023年9月1日止期間，且若由於不可抗力事件未能在2023年9月1日前獲得有關批准，該期間將延長至取得舉辦者變更及相關轉設所需的中國監管批准之日期。儘管面臨

COVID-19帶來的嚴峻環境，但目前仍計劃根據正式協議中列出的時間表，於2023年9月1日或之前完成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

於2020年10月11日，天平學院與南京市高淳區人民政府（「高淳政府」）就在南京市高淳區高等職業教育創新創業園澄心東路南側建立天平學院的新校區訂立合作框架協議（「高淳框架協議」）。此外，天平學院亦就購買土地使用權與高淳政府訂立協議。土地使用權的期限為50年，並作教育目的授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6日之公告）。天平學院新校區的一期建設已於2020年12月動工（根據高淳框架協議獲准許）並將於2022年最後一季度或前後完工，二期建設將於2022年1月動工並將於2023年9月或前後完工。本集團估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36,265,000元和人民幣800,000,000元（統稱為「估計成本」），並已編製相關內部預測，預計有關建設成本的付款將根據相關協議作出。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936,000,000元包括天平學院新校區的建設成本約人民幣908,000,000元，剩餘成本作為（其中包括）購置傢俬、裝置以及教學及電子設備的預算。本公司預計新校區的建築面積約為377,000平方米。鑒於每平方米的建設成本介乎人民幣2,200元至人民幣2,700元，新校區的估計建設成本約為人民幣908,000,000元。

本集團目前預計，天平學院的新校區建成後將可至少容納16,000名學生。天平學院新校區約為800,000平方米，天平學院新校區建築的總建築面積（建成後）預計約為377,000平方米。據本公司所知，天平學院新校區建設所委聘的供應商及承包商為本集團及蘇州科技大學的獨立第三方，且此前已為本集團所知或通過公開招標獲本集團委聘。本公司將適時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要求（倘該等要求於未來適用）。

作為天平學院轉設之正式申請的一部分，本集團預計將於2022年9月或前後向江蘇省教育局提交正式協議。

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法規要求及相關批准程序

為將目標學校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目標學校應符合《民辦高等學校辦學管理若干規定》及《普通本科學校設置暫行規定》（統稱為「法規」）所載規定。

董事會函件

法規載列一所獨立民辦普通高校規定的成立及運作標準。目標學校應符合運營一所普通本科學校的若干標準，如師生比率、場地面積、建築面積及其他相關標準。例如，師生比率應不低於1：18。此外，倘目標學校轉設為理工科院校，則應符合若干標準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目標學校的校區至少為333,334平方米，(建築物)的總建築面積約150,000平方米。本公司預計目標學校將符合適用法規。

對於天平學院學校舉辦者變更的批准程序，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學校舉辦者變更應由學校舉辦者提出。根據《關於加快推進獨立學院轉設工作的實施方案的通知》(「轉設通知」)，財務清算為變更學校舉辦者的前提。天平學院的資產、負債及股權將由天平學院聘請的合資格會計公司審核。核數師編製的財務資料連同其他申請材料須遞交省教育廳批准。財務清算完成後及董事會批准後，有關提議應由省教育廳報教育部批准。教育部批准後，將完成學校舉辦者變更。

對於天平學院自獨立院校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批准程序，根據教育部辦公廳於2020年5月18日發佈的轉設通知，地方大學舉辦的獨立院校(例如天平學院)提出的實施方案應提交省教育廳批准並向教育部備案。獨立院校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流程包括完成財務清算及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要求修訂公司章程。天平學院的董事會批准後，有關提議應分別向省教育廳及教育部提交。教育部批准後，獨立院校將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

據本公司所深知，相關政府部門並未對天平學院自獨立院校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施加任何截止日期。

3. 訂約方的資料

蘇州科技大學

蘇州科技大學為一所建於中國江蘇省並由江蘇省財政廳舉辦的公辦大學，提供全日制本科課程及研究生課程。

基金會

基金會於2007年在江蘇民政廳正式註冊，為非公募性基金。據本公司所深知，該基金會的政府實體為江蘇教育廳，由蘇州科技大學管理。其業務範圍包括接受政府資助及社會捐贈、資助貧困學生、獎勵優秀教職工及學生以及支持學校建設。於舉辦者變更協議執行前，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共同持有目標學校100%的舉辦者權益。

學校舉辦者

學校舉辦者為一個於2004年10月18日於中國設立的民辦非企業單位，並為本公司之綜合聯屬實體。學校舉辦者為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及安陽學院）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的民辦高等教育機構。自2004年成立以來，本集團已在河南省經營三所院校（即商丘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及安陽學院），在湖北省經營兩所院校（即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及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本集團亦參與經營蘇州科技大學在江蘇省的一所獨立院校。

4. 有關天平學院的資料

背景

天平學院於2000年9月開始招生，並於2005年成為獨立學院。其為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共同舉辦、組織及出資以培養全日制本科生的獨立學院。獨立民辦普通高校不隸屬於任何公立大學，其由非政府實體或個人運營，其中政府資金非主要的資本來

董事會函件

源並面向公眾公開招生。天平學院轉設辦學籌備期結束後將不再由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舉辦。天平學院預計將成為由學校舉辦者獨自舉辦的一所本科院校，為使用非政府資金的社會組織。

於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擁有約9,153名學生。於2020-2021學年，天平學院每年的學費介乎人民幣14,000元至人民幣16,500元，而天平學院每年的住宿費介乎每名學生人民幣700元至人民幣1,500元。

天平學院的財務資料

以下為天平學院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五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概要。天平學院之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審核。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5,883	127,428	130,529	130,988	140,055
毛利	54,490	56,132	82,385	78,001	87,373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 (虧損)/利潤淨額	(584)	(1,377)	53,419	27,877	36,173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 (虧損)/利潤淨額	(584)	(1,377)	53,419	27,877	36,173

於2017年及2018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之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4.3百萬元及人民幣15.7百萬元；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之資產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7.7百萬元、人民幣65.6百萬元及人民幣101.8百萬元。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之資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41.0百萬元、人民幣191.9百萬元、人民幣118.8百萬元、人民幣135.0百萬元及人民幣250.7百萬元。

天平學院於正式協議日期前持有的全部資產(包括天平學院的現有校區)以及因經營天平學院而產生及與經營天平學院有關的全部負債繼續歸屬於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並將由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處置，故並不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於2021年8月31日，於正式協議日期後因運營天平學院而產生及與運營天平學院有關的資產總值及

董事會函件

資產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53.9百萬元及人民幣82.9百萬元。上述於正式協議日期後因運營天平學院而產生的資產總值及資產淨額人民幣153.9百萬元及人民幣82.9百萬元分別等於資產總值及資產淨額除去蘇州科技大學保留資產後的金額。

於正式協議日期後因運營天平學院而產生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項目如下：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4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7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400
其他流動資產	5
	<hr/>
資產總值	153,869
	<hr/>
負債：	
合約負債	(53,80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192)
	<hr/>
	(70,994)
	<hr/>
資產淨額	82,875
	<hr/> <hr/>

於正式協議日期後因運營天平學院而產生的上述資產及負債的數值乃基於天平學院的會計記錄。於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6,795,000元包括應收本集團的款項人民幣5,150,000元。

天平學院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五個年度期間的進一步財務資料，以及隨附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5.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認為此機會符合其收購戰略。天平學院是一所位於中國江蘇省的知名本科院校。鑒於收購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可使本集團建立一所獨立民辦普通高校並在華東地區的最佳地段擴張，其極好區位及專業實力能與本集團現有院校形成極強的協同效應。此外，鑒於中國普通高等院校的舉辦者權益供應有限、收購通過由中國政府附

屬賣方舉行的公開招標程序進行且有關收購與中國類似院校舉辦者權益收購的市場標準一致，董事認為收購事項是擴張的最佳途徑。本集團亦相信此機會與其收購或投資本科院校以擴大大學校網絡及抓住市場機遇的業務策略一致，這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市場地位。

在侯先生的帶領下，本集團管理層於2018年12月中旬或前後第一次對天平學院進行了實地考察，並於2019年4月中旬至2019年6月中旬進行了進一步實地考察，並圍繞天平學院進行了討論。於2019年6月中旬獲悉天平學院之舉辦者權益將可供公開拍賣收購後，本集團連同天元律師事務所（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審閱了相關招標文件，並就潛在收購事項進行了進一步分析。本公司控股股東春來投資於2019年7月15日批准了該潛在收購事項。於2019年7月22日接獲正式招標結果通知，確認其有關收購事項的投標成功後，本集團（連同天元律師事務所）與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如適用）進行了多輪有關並促成日期為2019年8月19日的舉辦者變更協議及日期為2019年8月20日的補充協議的談判。

6.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收購事項完成後，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將由學校舉辦者（本公司之綜合聯屬實體）持有，且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正式協議日期後天平學院的財務資料及／或經營並無重大變動。

收入及盈利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五個年度期間，天平學院錄得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25.9百萬元、人民幣127.4百萬元、人民幣130.5百萬元、人民幣131.0百萬元及人民幣140.1百萬元。截至2017年及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天平學院錄得的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期間，天平學院錄得的利潤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3.4百萬元、人民幣27.9百萬元及人民幣36.2百萬元。鑒於天平學院的往績記錄以及天平學院於正式協議日期後持有的所有額外資產及因運營天平學院而產生及與運營天平學院有關的負債應歸屬予天平學院並應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意味著正式協議日期後天平學院舉辦者應佔的綜合收益總額應在收購完成後併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預期本集團的盈利將可通過收購事項得到提高。天平學院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五個年度的進一步財務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通函附錄三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基於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狀況，本集團的資產總值將由約人民幣5,054,200,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120,044,000元及本集團的負債總額將由約人民幣2,994,756,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3,062,130,000元。收購事項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狀況的影響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三。如上所述，天平學院於正式協議日期前持有的全部資產（包括天平學院的現有校區）以及因經營天平學院而產生及與經營天平學院有關的全部負債繼續歸屬於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並將由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處置，並不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

7. 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之估值

為向本公司的投資者及公眾提供更多有關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的投資價值的背景，本集團已委聘獨立估值師就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之投資價值編製估值報告。估值報告詳情已披露於本通函附錄四。於釐定收購的應付代價時，本集團已參考本通函附錄四「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之估值報告－市場倍數」一節所載若干可資比較公司。在本集團獲通知收購投標中標後（及倘本集團可獲取天平學院的完整財務資料時），本集團委任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編製本通函附錄四所載有關估值報告。

8.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或以上，但所有百分比率均低於100%，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及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收購事項及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倘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及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概無股東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為代替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於2019年7月15日就批准收購事項及訂立正式協議自春來投資取得書面批准。春來投資控股900,000,000股股份，相

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75.00%。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收購事項及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0日的公告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收購事項、正式協議及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進一步詳情以及天平學院財務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刊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3日的公告後15個工作日內寄發。然而，由於擬備、定稿及完成將於通函中載列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天平學院的財務資料)需要額外的時間，當時的董事會預計寄發通函的日期將推遲至2019年10月25日或之前的日期。然而，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4日的公告所述，鑒於(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的上一次停牌、本公司的核數師變更及中國COVID-19大流行病帶來的嚴峻形勢(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9日的公告)，故進一步推遲刊發本通函。

9.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及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倘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收購事項及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董事將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如上文所披露，本公司已就批准收購事項獲得春來投資之書面批准。

10. 進一步資料

謹請閣下注意本通函附錄所載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潔

2022年1月18日

I. 財務業績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財務資料載於本公司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該等年報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unlaiedu.com。本公司年報的快速鏈接載列如下：

本公司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0/0826/2020082600410_c.pdf

本公司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0/1224/2020122400680_c.pdf

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1229/2021122901126_c.pdf

II. 債務聲明

(a) 債務及或然負債聲明

於2021年12月31日，即為確定於本債務聲明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本集團擁有以下債務：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i>即期</i>	
無抵押及有擔保	354,500
有抵押及有擔保	1,040,441
<i>非即期</i>	
有抵押及有擔保	293,717
有抵押及無擔保	291,794
	<u>1,980,452</u>

(b) 銀行貸款、抵押及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153百萬元。

(c)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且未償還或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設立但未發行的債務證券或定期貸款、其他借款或屬借款性質的債務，包括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用證、租購承擔或按揭與抵押，亦無其他或然負債或擔保。

(d)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如下：

	人民幣千元
向天平學院注資	
已訂約但未撥備	30,000
收購天平學院	
已訂約但未撥備	160,0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1,130
使用權資產	
已訂約但未撥備	11,460
	<u>11,460</u>
	<u>202,646</u>

附註：

於2020年10月11日，天平學院與高淳政府就在南京市高淳區高等職業教育創新創業園澄心東路南側建立天平學院的新校區訂立合作框架協議，並預計就購買土地使用權與高淳政府訂立最終協議。土地使用權的期限預計為50年，並將作教育目的授出。天平學院新校區的一期建設已於2020年12月動工並將於2021年9月或前後完工，二期建設將於2021年10月動工並將於2023年9月或前後完

工。已向高淳政府支付首付款人民幣20百萬元，土地使用權的最終金額及剩餘應付餘額將根據高淳政府進行的物業估值確定，本集團預計物業估值將在2021年年內進行。本集團估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36,265,000元和人民幣800,000,000元（統稱「估計成本」），並已編製相關內部預測，預計有關建設成本的付款將根據相關協議作出。當前並未就估計成本簽訂任何合約。除估計成本外，本集團預計就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無須其他重大資本開支。

III. 營運資金

經計及本集團的現有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外部借款及目前可用銀行融資額度，在無不可預見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可滿足自本通函日期起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現時需求，包括收購事項及其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相關成本。

IV.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獲悉，自2021年8月31日（即編製本集團最近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展望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V. 未來前景

為持續增加本集團學校入學學生總數，董事會計劃獲取更多的土地使用權並建造新的教育及生活設施。董事會認為，根據擴張計劃增加容量對於配合本集團今後擴大招生的發展戰略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各學院通常要求學生住校，因此，學院的招生人數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學生宿舍的容量。考慮到本集團學生宿舍的性別差異及學生性別結構，目前的容量不足以大幅增加招生人數。本集團預計逐步增加學院容量以實現招生人數與利用率之間的合理平衡。本集團認為，計劃的容量增加乃屬適當，且將使其學院持續發展。

董事會認為，鑒於本集團在提供高質量民辦高等教育及行業聲譽方面的優良記錄，中國的教育部門將接受其提高錄取名額的申請，前提是本集團能夠證明其擁有足夠的學校容量、適當的設施及可提供高質量的教育課程，而這些均為本集團擴張計劃的主要目標。

本附錄二中的天平學院之財務資料包括兩部分：(1)天平學院的會計師報告及(2)天平學院業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天平學院的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致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有關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引言

我們就第II-4至II-30頁所載的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目標學校」)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有關期間」)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就載入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8日有關建議收購目標學校的學校舉辦者權益的通函而編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目標學校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獲得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實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有關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於各類情況下適當的程序，惟並非為就實體內部監控的成效提出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公平反映了目標學校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其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我們在財務報表附註2.2注意到於2021年8月31日目標學校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3,046,000元，該條件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對學校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未對第II-4頁所定義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Li Shun Fai

審核項目負責人

執業證書編號P05498

香港，2022年1月18日

目標學校的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目標學校的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目標學校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對相關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計。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示，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125,883	127,428	130,529	130,988	140,055
收入成本		<u>(71,393)</u>	<u>(71,296)</u>	<u>(48,144)</u>	<u>(52,987)</u>	<u>(52,682)</u>
毛利		54,490	56,132	82,385	78,001	87,373
其他收入	8	2,246	2,648	2,374	2,986	4,825
行政開支		(57,320)	(60,157)	(30,809)	(52,165)	(56,025)
融資成本	9	<u>-</u>	<u>-</u>	<u>(531)</u>	<u>(945)</u>	<u>-</u>
稅前(虧損)/利潤		(584)	(1,377)	53,419	27,877	36,173
所得稅開支	10	<u>-</u>	<u>-</u>	<u>-</u>	<u>-</u>	<u>-</u>
目標學校舉辦者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584)</u>	<u>(1,377)</u>	<u>53,419</u>	<u>27,877</u>	<u>36,173</u>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74,684	69,680	63,899	55,189	68,694
使用權資產	14	11,004	10,677	10,350	10,023	9,696
預付款項	15	—	—	—	—	26,438
		<u>85,688</u>	<u>80,357</u>	<u>74,249</u>	<u>65,212</u>	<u>104,828</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5,788	5,321	3,610	54,157	9,528
應收關聯方款項	16	—	—	—	14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544	106,177	40,945	15,438	136,293
其他流動資產		20	21	21	13	11
		<u>55,352</u>	<u>111,519</u>	<u>44,576</u>	<u>69,755</u>	<u>145,832</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7	28,292	96,983	31,342	—	53,8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8	32,296	29,508	9,751	23,566	13,686
應付關聯方款項	16	94,762	81,072	—	45,792	81,390
借款	19	—	—	40,000	—	—
		<u>155,350</u>	<u>207,563</u>	<u>81,093</u>	<u>69,358</u>	<u>148,878</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99,998)</u>	<u>(96,044)</u>	<u>(36,517)</u>	<u>397</u>	<u>(3,04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310)</u>	<u>(15,687)</u>	<u>37,732</u>	<u>65,609</u>	<u>101,782</u>
(負債)/資產淨額		<u><u>(14,310)</u></u>	<u><u>(15,687)</u></u>	<u><u>37,732</u></u>	<u><u>65,609</u></u>	<u><u>101,782</u></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	2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儲備		<u>(44,310)</u>	<u>(45,687)</u>	<u>7,732</u>	<u>35,609</u>	<u>71,782</u>
(虧絀)/權益總額		<u><u>(14,310)</u></u>	<u><u>(15,687)</u></u>	<u><u>37,732</u></u>	<u><u>65,609</u></u>	<u><u>101,782</u></u>

權益變動表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9月1日的結餘	30,000	(43,726)	(13,726)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u>	<u>(584)</u>	<u>(584)</u>
於2017年8月31日及2017年9月1日的結餘	30,000	(44,310)	(14,310)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u>	<u>(1,377)</u>	<u>(1,377)</u>
於2018年8月31日及2018年9月1日的結餘	30,000	(45,687)	(15,687)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u>	<u>53,419</u>	<u>53,419</u>
於2019年8月31日及2019年9月1日的結餘	30,000	7,732	37,732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u>	<u>27,877</u>	<u>27,877</u>
於2020年8月31日及2020年9月1日的結餘	30,000	35,609	65,609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u>	<u>36,173</u>	<u>36,173</u>
於2021年8月31日的結餘	<u><u>30,000</u></u>	<u><u>71,782</u></u>	<u><u>101,782</u></u>

現金流量表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利潤	(584)	(1,377)	53,419	27,877	36,173
調整項目：					
融資成本	-	-	531	945	-
利息收入	(541)	(498)	(483)	(306)	(7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11	10,842	10,932	10,405	9,9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7	327	327	327	32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 現金流量	9,813	9,294	64,726	39,248	45,67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2	(1)	-	8	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262	467	1,711	(547)	(22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6,837	68,691	(65,641)	(31,342)	53,8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增加/(減少)	2,195	(2,788)	(19,757)	13,315	(12,091)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8,919)	(13,690)	(81,072)	45,792	35,598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30,270	61,973	(100,033)	66,474	122,760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向關聯方作出的墊款	-	-	-	(50,000)	-
(向關聯方作出)/關聯方償還墊款	-	-	-	(147)	147
已收利息收入	541	498	483	306	732
土地使用權付款	-	-	-	-	(20,0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63)	(5,838)	(5,151)	(1,695)	(27,134)
來自關聯方的還款	-	-	-	-	44,3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1,422)</u>	<u>(5,340)</u>	<u>(4,668)</u>	<u>(51,536)</u>	<u>(1,905)</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來自關聯方的墊款	-	-	-	500	-
已付利息	-	-	(531)	(945)	-
借款所得款項	-	-	40,000	-	-
償還借款	-	-	-	(40,00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u>	<u>-</u>	<u>39,469</u>	<u>(40,445)</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8,848	56,633	(65,232)	(25,507)	120,85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0,696</u>	<u>49,544</u>	<u>106,177</u>	<u>40,945</u>	<u>15,438</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49,544</u></u>	<u><u>106,177</u></u>	<u><u>40,945</u></u>	<u><u>15,438</u></u>	<u><u>136,293</u></u>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目標學校於2004年3月18日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成立為一家高等教育機構。目標學校的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長江路55號。於有關期間，蘇州科技大學為目標學校的學校舉辦者。

於有關期間，目標學校主要於中國從事高等教育機構的運營。

2.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2.1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下文附註4所載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歷史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2.2 持續經營基準

於2021年8月31日，目標學校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3,046,000元。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由於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同意提供足以資助目標學校營運資金需求的財務援助。

因此，目標學校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誠屬恰當。倘目標學校未能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則須對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目標學校之資產價值調整至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目標學校已採納對其營運相關及自2020年9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目標學校會計政策、目標學校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呈列及有關期間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目標學校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目標學校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申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重要會計政策

歷史財務資料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目標集團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以及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字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其亦要求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關鍵判斷的範疇及假設及估計對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的範疇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5披露。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

其後產生的成本僅在目標學校有可能獲得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另行確認為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的比率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75%
汽車	20%
傢俬及裝置	9.5%-19%
教學及電子設備	9.5%-19%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審閱及適當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租賃

目標學校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目標學校使用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內以直線法按足以撇銷其成本的比率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土地使用權	50年
-------	-----

使用權資產按包括預付租賃款項的初始計量金額、初始直接成本及恢復成本的成本計量。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款項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初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為價值低於5,000美元的資產。

目標學校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

並不將資產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及回報大部分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目標學校於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已訂約權利屆滿、目標學校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目標學校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不保留資產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倘某項資產根據合約規定購買或出售，而合約條款規定該資產須按市場指定時限內交收，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初步按公允價值另加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除外）確認。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目標學校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撥歸此類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資產按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而持有；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目標學校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作為權重。

於各報告期末，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或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目標學校按相等於該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倘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除外）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目標學校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可能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部分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為調整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至所需金額所作撥回金額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轉為已知現金數額及沒有明顯變值風險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應要求償還並構成目標學校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計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權益工具為可證明於目標學校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目標學校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而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權益工具

目標學校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參考常見業務慣例按客戶合約列明的代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產品或服務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代價須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目標學校於完成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視乎合約條款及有關合約適用的法例，履約責任可隨時間或於某個時間點完成。倘屬以下情況，履約責任則可隨時間達成：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目標學校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目標學校履約創建或提升一項於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
- 目標學校履約並無創建供目標學校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目標學校就迄今為止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強制執行權。

倘履約責任可隨時間達成，收入乃參考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僱員福利

(i) 僱員有薪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乃於僱員可享有假期時確認。撥備乃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負債作出。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予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目標學校向所有僱員均可參與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目標學校及僱員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於損益內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目標學校應向基金作出的供款。

(iii)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於目標學校無法撤回提供該等福利及目標學校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終止僱傭福利的較早日期予以確認。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須頗長時間籌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特定借款在未用作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進行的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扣除。

就於一般情況借入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的資金而言，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乃採用該資產開支的資本化比率而釐定。資本化比率為目標學校於期內尚未償還借款（就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的特定借款除外）適用之加權平均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目標學校合理保證將遵守其所附條件及將會收到補助時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於期內遞延及確認，以將其與擬補償成本相匹配。

稅項

所得稅為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有別於損益確認的利潤，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抵扣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無須課稅或抵扣項目。目標學校使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按歷史財務資料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的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抵扣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收抵免抵銷應課稅利潤時予以確認。倘在一項交易中，因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所產生的暫時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除非目標學校可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及暫時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可能無法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遞延稅項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目標學校於報告期末所預期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目標學校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目標學校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家庭近親成員與目標學校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目標學校；
- (ii) 對目標學校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目標學校或目標學校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目標學校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目標學校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目標學校或與目標學校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目標學校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目標學校有關聯。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集團（而該實體為當中成員）內任何成員公司）向目標學校或目標學校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事服務。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目標學校對其有形和無形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任何減值虧損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目標學校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除稅前折現率折現為其現值，該除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視作重估減少處理。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改估計，惟經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有的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視作重估增加處理。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目標學校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及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以償付責任，並可作出可靠估計的情況下，則對不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乃按預期用於償付責任的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除非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可能出現之責任是否存在將取決於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除非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否則該等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提供報告期末有關目標學校狀況或指示持續假設並不適用的其他資料，為經調整事項，並於歷史財務資料反映。並非經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有關附註。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述於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可能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有關的主要假設。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目標學校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乃按照性質及用途相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目標學校會修正折舊支出，或其將撇銷或撇減技術上已過時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可收回金額參照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者有不利事件以及事實及情況變化導致須修訂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6. 金融風險管理

目標學校的業務使其面臨各種金融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風險。目標學校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力求將對目標學校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信貸風險

計入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賬面值代表目標學校就目標學校的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目標學校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其已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會由董事密切監察。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具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目標學校通過比較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來考慮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在整個報告期內是否持續顯著增加。目標學校考慮了所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使用下列資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如適用）；
- 預期導致借款方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借款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相同借款方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抵押品價值或擔保或信貸提升措施的素質的重大變動；及
- 借款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借款方的付款狀況變動。

倘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對手方無法於合約付款到期時60日內支付合約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目標學校達成還款計劃）時撤銷。倘債務人於逾期360日後未能作出合約付款，目標學校通常會將貸款或應收款項進行分類，以作撤銷。倘貸款或應收款項被撤銷，則目標學校（在實際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的情況下）會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b) 流動性風險

目標學校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和預期的流動性需求，以確保其擁有足夠的現金儲備來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性需求。

目標學校金融負債基於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8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2,295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94,762	—	—	—
	<u>127,057</u>	<u>—</u>	<u>—</u>	<u>—</u>
於2018年8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9,501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81,072	—	—	—
	<u>110,573</u>	<u>—</u>	<u>—</u>	<u>—</u>
於2019年8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9,751	—	—	—
借款	40,000	—	—	—
	<u>49,751</u>	<u>—</u>	<u>—</u>	<u>—</u>
於2020年8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3,564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45,792	—	—	—
	<u>69,356</u>	<u>—</u>	<u>—</u>	<u>—</u>
於2021年8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3,670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81,390	—	—	—
	<u>95,060</u>	<u>—</u>	<u>—</u>	<u>—</u>

(c) 利率風險

於截至2017年、2018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由於目標學校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故目標學校的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目標學校面對的利率風險來自其借款和銀行存款。該等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而浮動利率隨當時的市場狀況而變化。

敏感度分析

於2019年8月31日，倘於該日的利率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年內稅後利潤將增加人民幣257,000元，乃主要由於借款的利息開支減少。倘利率上升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年內稅後利潤將增加人民幣9,000元，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

(d) 金融工具類別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2,471</u>	<u>108,940</u>	<u>42,286</u>	<u>67,644</u>	<u>143,831</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u>127,057</u>	<u>110,573</u>	<u>49,751</u>	<u>69,356</u>	<u>95,060</u>

(e) 公允價值

目標學校於財務狀況表所反映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允價值相若。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目標學校主要於中國從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營運。收入指來自教育機構的學費和住宿費並減去相關銷售稅。

目標學校的經營活動屬於專注於在中國提供高等教育的單一經營分部。該經營分部乃根據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中國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所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而予以識別，由目標學校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目標學校行政總裁）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目標學校的整體年內利潤以評估其業績。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 隨時間確認的學費	<u>115,750</u>	<u>117,493</u>	<u>120,321</u>	<u>124,000</u>	<u>130,869</u>
— 隨時間確認的住宿費	<u>10,133</u>	<u>9,935</u>	<u>10,208</u>	<u>6,988</u>	<u>9,186</u>
總收入	<u>125,883</u>	<u>127,428</u>	<u>130,529</u>	<u>130,988</u>	<u>140,055</u>

目標學校主要在中國境內營運。目標學校所有收入均源自中國，且目標學校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

於有關期間，概無任何單一客戶佔目標學校總收入的10%或以上。

學費及住宿費通常在各學期初前預先收取，且初始記錄為合約負債。該等費用在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由於向學生收取但並未賺取的費用為目標學校預期於一年內賺取的收入，因此該等款項入賬為流動負債項下的合約負債。

8. 其他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601	610	23	407	1,820
利息收入	541	498	483	306	732
租金收入	730	1,252	1,545	1,920	1,383
其他	374	288	323	353	890
	<u>2,246</u>	<u>2,648</u>	<u>2,374</u>	<u>2,986</u>	<u>4,825</u>

9. 融資成本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u>-</u>	<u>-</u>	<u>531</u>	<u>945</u>	<u>-</u>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u>-</u>	<u>-</u>	<u>-</u>	<u>-</u>	<u>-</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四個年度目標學校的稅率為25%。

概無就目標學校提供正規教育服務的利潤施加企業所得稅。因此，概無於有關期間就提供正規教育服務的利潤確認及支付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與稅前利潤乘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的乘積的對賬如下：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利潤	(584)	(1,377)	53,419	27,877	36,173
以25%的稅率計算的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6)	(344)	13,355	6,969	9,043
免課稅非營利組織的利潤的 稅務影響	146	344	(13,355)	(6,969)	(9,043)
所得稅開支	<u>-</u>	<u>-</u>	<u>-</u>	<u>-</u>	<u>-</u>

由於目標學校預期將不產生應課稅利潤，故概無於歷史財務資料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11. 年內(虧損)/利潤

目標學校的年內(虧損)/利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呈列：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11	10,842	10,932	10,405	9,9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7	327	327	327	32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49,413	50,696	28,149	33,204	31,08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92	3,577	3,989	4,958	5,823
	<u>52,705</u>	<u>54,273</u>	<u>32,138</u>	<u>38,162</u>	<u>36,905</u>

12. 股息

概無於有關期間向目標學校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亦無於有關期間後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教學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6年9月1日	120,591	528	8,702	60,692	-	190,513
添置	1,636	3	283	10,041	-	11,963
出售	-	-	(4,853)	-	-	(4,853)
於2017年8月31日及 2017年9月1日	122,227	531	4,132	70,733	-	197,623
添置	1,241	-	260	4,337	-	5,838
於2018年8月31日及 2018年9月1日	123,468	531	4,392	75,070	-	203,461
添置	673	-	249	4,229	-	5,151
於2019年8月31日及 2019年9月1日	124,141	531	4,641	79,299	-	208,612
添置	-	392	15	1,288	-	1,695
於2020年8月31日及 2020年9月1日	124,141	923	4,656	80,587	-	210,307
添置	438	-	1,680	2,030	19,259	23,407
於2021年8月31日	124,579	923	6,336	82,617	19,259	233,714
累計折舊						
於2016年9月1日	69,550	499	8,314	38,818	-	117,181
年內撥備	5,493	1	77	5,040	-	10,611
出售	-	-	(4,853)	-	-	(4,853)
於2017年8月31日及 2017年9月1日	75,043	500	3,538	43,858	-	122,939
年內撥備	5,562	1	108	5,171	-	10,842
於2018年8月31日及 2018年9月1日	80,605	501	3,646	49,029	-	133,781
年內撥備	5,592	1	143	5,196	-	10,932
於2019年8月31日及 2019年9月1日	86,197	502	3,789	54,225	-	144,713
年內撥備	5,602	53	142	4,608	-	10,405
於2020年8月31日及 2020年9月1日	91,799	555	3,931	58,833	-	155,118
年內撥備	5,616	75	295	3,916	-	9,902
於2021年8月31日	97,415	630	4,226	62,749	-	165,020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教學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2017年8月31日	<u>47,184</u>	<u>31</u>	<u>594</u>	<u>26,875</u>	<u>-</u>	<u>74,684</u>
於2018年8月31日	<u>42,863</u>	<u>30</u>	<u>746</u>	<u>26,041</u>	<u>-</u>	<u>69,680</u>
於2019年8月31日	<u>37,944</u>	<u>29</u>	<u>852</u>	<u>25,074</u>	<u>-</u>	<u>63,899</u>
於2020年8月31日	<u>32,342</u>	<u>368</u>	<u>725</u>	<u>21,754</u>	<u>-</u>	<u>55,189</u>
於2021年8月31日	<u>27,164</u>	<u>293</u>	<u>2,110</u>	<u>19,868</u>	<u>19,259</u>	<u>68,694</u>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處於為位於中國的樓宇取得房產證的過程中	<u>21,782</u>	<u>19,206</u>	<u>16,663</u>	<u>14,053</u>	<u>11,477</u>

14. 使用權資產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	<u>11,004</u>	<u>10,677</u>	<u>10,350</u>	<u>10,023</u>	<u>9,696</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土地使用權	<u>327</u>	<u>327</u>	<u>327</u>	<u>327</u>	<u>327</u>

土地使用權於50年期間按直線法折舊，有關期間乃基於租期或管理層參考中國正常期限所作出的估計。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學費及住宿費 (附註i)	883	490	88	483	182
預付款項	2,861	2,558	2,269	2,098	1,990
向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作出的墊款 (附註ii)	-	-	-	50,000	5,1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	-	-	-	6,438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	-	-	-	20,000
其他	2,044	2,273	1,253	1,576	2,206
	5,788	5,321	3,610	54,157	35,966
減：即期部分	(5,788)	(5,321)	(3,610)	(54,157)	(9,528)
非即期部分	-	-	-	-	26,438

附註：

- (i) 學生須預付下一學年（一般在八月及九月開始）的學費和住宿費。尚欠的應收款項主要指申請延期支付學費和住宿費的登記學生的相關應繳金額。這些延期付款主要是由於申請學生貸款，其由國家機構結算一般需花費數月。付款無固定信貸期。目標學校的學費應收款項乃由眾多學生所結欠，因此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且基於學生的過往結算方式，我們無須作出減值撥備。目標學校並無就其學費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加強措施。
- (ii) 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及直至目標學校轉設完成，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春來」）將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可退還抵押按金（「抵押按金」）及金融機構擔保總額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27,272,726港元），以保護其利益及聲譽、確保校園運營及設施的正常運營、防止不合法或隨意收費影響學生的權益，以及防止不善經營導致重大事故。過渡期結束後，該按金將在10個營業日內退還給春來，金融機構擔保將獲終止。

抵押按金人民幣50,000,000元已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由目標學校代表春來支付予蘇州科技大學。

於2021年8月31日，目標學校、上海春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春景」）（春來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春來訂立結算協議，據此，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由目標學校分別結欠春來及春景的款項人民幣500,000元及人民幣44,350,000元所抵銷。有關抵銷後，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為人民幣5,150,000元。

向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春來」）作出的墊款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償還。

於報告期末基於交易日期的應收學費及住宿費賬齡分析如下：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81至365日	341	119	47	395	50
超過365日	542	371	41	88	132
	<u>883</u>	<u>490</u>	<u>88</u>	<u>483</u>	<u>182</u>

目標學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所有學費和住宿費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學費和住宿費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於2017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應收金額(人民幣千元)	88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於2018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應收金額(人民幣千元)	490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於2019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應收金額(人民幣千元)	88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於2020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應收金額(人民幣千元)	48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於2021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應收金額(人民幣千元)	182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16.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7. 合約負債

	於2016年 9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學費及住宿費	1,455	28,237	96,496	31,342	–	53,802
合約負債－租金收入	–	55	487	–	–	–
	<u>1,455</u>	<u>28,292</u>	<u>96,983</u>	<u>31,342</u>	<u>–</u>	<u>53,802</u>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 年內確認收入	<u>1,455</u>	<u>28,292</u>	<u>96,983</u>	<u>31,342</u>	<u>–</u>

分配至於年末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預期將於以下年度確認為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28,292	–	–	–	–
2019年	–	96,983	–	–	–
2020年	–	–	31,342	–	–
2022年	–	–	–	–	53,802
	<u>28,292</u>	<u>96,983</u>	<u>31,342</u>	<u>–</u>	<u>53,802</u>

年內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因營運而增加	152,775	196,606	64,888	99,646	193,857
轉移合約負債至收入	(125,883)	(127,428)	(130,529)	(130,988)	(140,055)
轉移合約負債至其他收入	(55)	(487)	–	–	–

合約負債指目標學校因收取客戶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而須轉讓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福利及工資 (附註ii)	25,394	25,478	2,976	13,857	3,930
應付工程款	74	60	60	51	2,762
代表配套服務提供商 收取款項	1,833	60	73	4,578	3,11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項目及 已收按金	4,994	3,903	6,642	4,578	3,867
來自春來的墊款 (附註i)	-	-	-	500	-
其他應繳稅項	1	7	-	2	16
	<u>32,296</u>	<u>29,508</u>	<u>9,751</u>	<u>23,566</u>	<u>13,686</u>

附註：

- (i) 就營運資金目的來自春來的墊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2021年8月31日償還。還款條款每年磋商。

於2021年8月31日，目標學校、春景及春來訂立結算協議，據此，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由目標學校分別結欠春來及春景的款項人民幣500,000元及人民幣44,350,000元所抵銷。有關抵銷後，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為人民幣5,150,000元。

- (ii) 於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應付蘇州科技大學的計入應計工資的應計員工福利及工資分別約為人民幣5,994,000元及人民幣2,495,000元。

19. 借款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	40,000	-	-
	<u>-</u>	<u>-</u>	<u>40,000</u>	<u>-</u>	<u>-</u>

銀行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9年8月31日的利率為4.35%。

20. 實繳資本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16年9月1日、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1日及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及2021年8月31日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21. 租賃承擔

目標學校作為出租人

於有關期間末，目標學校已與租戶就下列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訂約：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85	1,436	1,330	1,183	872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第五年)	2,796	3,423	2,096	913	41
五年後	40	2	—	—	—
	<u>3,621</u>	<u>4,861</u>	<u>3,426</u>	<u>2,096</u>	<u>913</u>

22. 關聯方交易

於有關期間，除於歷史財務資料的其他部分中所披露者外，目標學校亦與關聯方訂立了下列交易：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的 服務費(附註ii)	<u>46,081</u>	<u>46,310</u>	<u>15,394</u>	<u>39,305</u>	<u>39,792</u>
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的 員工成本(附註ii)	<u>—</u>	<u>—</u>	<u>—</u>	<u>12,480</u>	<u>9,917</u>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的 物業管理費	<u>3,326</u>	<u>3,769</u>	<u>4,971</u>	<u>1,378</u>	<u>—</u>
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的 管理費附註(ii)	<u>—</u>	<u>—</u>	<u>—</u>	<u>—</u>	<u>2,292</u>

於有關期間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向春來作出的墊款 (附註i)	-	-	-	50,000	5,150
來自春來的墊款 (附註i)	-	-	-	500	-

附註：

- (i) 侯俊宇先生為目標學校的董事及春來的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
- (ii) 蘇州科技大學為目標學校的學校舉辦者。

23. 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2021年8月31日，目標學校、春景及春來訂立結算協議，據此，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由目標學校分別結欠春來及春景的款項人民幣500,000元及人民幣44,350,000元所抵銷。有關抵銷後，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為人民幣5,150,000元。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融資活動產生的目標學校負債變動：

	來自關聯方的墊款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產生 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9月1日	-	-	-
現金流量變動	-	-	-
於2017年8月31日及2017年9月1日	-	-	-
現金流量變動	-	-	-
於2018年8月31日及2018年9月1日	-	-	-
現金流量變動	-	39,469	39,469
利息支出	-	531	531

	來自關聯方的墊款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產生 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8月31日及2019年9月1日	–	40,000	40,000
現金流量變動	500	(40,945)	(40,445)
利息支出	–	945	945
	<u> </u>	<u> </u>	<u> </u>
於2020年8月31日及2020年9月1日	500	–	500
非現金變動			
– 與關聯方結餘的抵銷 (附註23a)	(500)	–	(500)
	<u> </u>	<u> </u>	<u> </u>
於2021年8月31日	<u> </u>	<u> </u>	<u> </u>

24. 或然負債

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目標學校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5. 資本承擔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209,755
	<u> </u>				

26. 報告期後事項

目標學校於2021年10月15日收到南京高等職業教育創新創業園的接納書，確認以代價約為人民幣179,967,000元收購土地約4,735畝。

27. 後續財務報表

目標學校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2021年8月31日後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2. 天平學院業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通函附錄二「天平學院之財務資料－1.天平學院的會計師報告」一節所載天平學院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覽。

業務概覽

有關天平學院的資料，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天平學院之財務資料－1.天平學院的會計師報告」一節。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結構

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之資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41.0百萬元、人民幣191.9百萬元、人民幣118.8百萬元、人民幣134.0百萬元及人民幣250.7百萬元。

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之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55.4百萬元、人民幣207.6百萬元、人民幣81.1百萬元、人民幣69.4百萬元及人民幣148.9百萬元。

於2017年8月31日，天平學院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55.4百萬元及人民幣155.4百萬元。天平學院於2017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天平學院於2017年8月31日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32.3百萬元及人民幣94.8百萬元。於2017年8月31日的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的百分比）約為35.6%。

於2018年8月31日，天平學院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11.5百萬元及人民幣207.6百萬元。天平學院於2018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天平學院於2018年8月31日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合約負債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97.0百萬元及人民幣81.1百萬元。於2018年8月31日的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的百分比）約為53.7%。

於2019年8月31日，天平學院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44.6百萬元及人民幣81.1百萬元。天平學院於2019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天平學院於2019年8月31日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合約負債及借款，分別約為人民

幣31.3百萬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於2019年8月31日的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的百分比)約為55.0%。

於2020年8月31日，天平學院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69.8百萬元及人民幣69.4百萬元。天平學院於2020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對本集團的墊款。天平學院於2020年8月31日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約為人民幣45.8百萬元。於2020年8月31日的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的百分比)約為100.6%。

於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45.8百萬元及人民幣148.9百萬元。天平學院於2021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對本集團的墊款。天平學院於2021年8月31日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約為人民幣81.4百萬元。於2021年8月31日的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的百分比)約為97.9%。

收益

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天平學院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25.9百萬元、人民幣127.4百萬元、人民幣130.5百萬元、人民幣131.0百萬元及人民幣140.1百萬元。

收益從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5.9百萬元增加約1.2%至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7.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招生人數增加。

收益從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7.4百萬元增加約2.4%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0.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招生人數增加。

收益從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0.5百萬元增加約0.4%至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1.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招生人數增加。

收益從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1.0百萬元增加約7.0%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0.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招生人數增加。

直接成本

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直接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71.4百萬元、人民幣71.3百萬元、人民幣48.1百萬元、人民幣53.0百萬元及人民幣52.7百萬元。

直接成本從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4百萬元減少約0.1%至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因為員工分紅減少導致員工成本降低。

直接成本從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3百萬元減少約32.5%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因為員工分紅減少導致員工成本降低。

直接成本從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1百萬元增加約12.3%至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員工分紅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直接成本從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3.0百萬元減少約0.6%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因為員工分紅減少導致員工成本降低。

行政開支

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57.3百萬元、人民幣60.2百萬元、人民幣30.8百萬元、人民幣52.2百萬元及人民幣56.0百萬元。

行政開支從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3百萬元增加約5.1%至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0.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支付給蘇州科技大學的服務費增加。

行政開支從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0.2百萬元減少約48.8%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因為支付給蘇州科技大學的服務費減少。

行政開支從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8百萬元增加約69.5%至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支付給蘇州科技大學的服務費增加。

行政開支從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2百萬元增加約68.5%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支付給蘇州科技大學的管理費增加。

淨虧損／純利

截至2017年及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天平學院分別錄得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淨虧損約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天平學院錄得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純利分別約人民幣53.4百萬元、人民幣27.9百萬元及人民幣36.2百萬元。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分別約有139名、156名、144名、174名及210名僱員。天平學院參考僱員的資歷、經驗、職責及天平學院本身的盈利能力釐定僱員的薪酬。

所持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並無收購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的重大資本承擔。

於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在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10百萬元。

於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天平學院的主要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不承擔來自外幣交易的外匯風險。因此，天平學院並未採取任何對沖措施。

庫務政策及對沖安排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四個年度，天平學院並無任何庫務政策或對沖安排。

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四個年度，天平學院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

分部資料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四個年度，天平學院大部分收入來自提供教育服務。

未來計劃

天平學院專注於提供教育服務，而本公司並無計劃改變此重心。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學校舉辦者亦負責(其中包括)設立經營天平學院所用的新校區、配備教學設施、組建管理團隊等，並於轉設辦學籌備期結束後不再納入其「蘇州科技大學」名稱或蘇州科技大學登記的其他大學名稱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董事會函件「1.正式協議」。

A.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

編製隨附之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該報表」）乃旨在說明假設收購天平學院（「收購事項」）於2021年8月31日完成時交易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可能造成之影響。

該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報表附註2中載列之天平學院財務資料編製，並已就收購事項作出若干備考調整。

該報表乃基於多項假設、估計、不確定因素及現有可得資料編製，並僅為說明目的而提供。因此，由於該報表之性質，其未必真實反映倘收購事項實際於2021年8月31日發生時本集團之實際財務狀況。此外，該報表並非旨在預測本集團之未來財務狀況。

該報表應連同通函附錄一中載列之本集團財務資料、通函附錄二中載列之天平學院財務資料及本通函其他部份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ii) 經擴大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 經審核 綜合資產 負債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之未經審核 備考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附註7)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3)	2,780,754	23,231	-	-	-	-	2,803,985	
使用權資產(附註3)	541,520	-	-	-	-	-	541,520	
無形資產	188,000	-	-	602,500	-	-	790,500	
合作協議預付款	640,056	-	30,000	(670,056)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2,625	26,438	-	-	-	-	369,063	
商譽	-	-	-	144,737	-	-	144,73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492,955</u>	<u>49,669</u>	<u>30,000</u>	<u>77,181</u>	<u>-</u>	<u>-</u>	<u>4,649,805</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1,635	6,795	-	-	(5,150)	-	163,280	
應收股東款項	7	-	-	-	-	-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8)	399,603	97,400	(30,000)	(160,056)	-	-	306,947	
其他流動資產	-	5	-	-	-	-	5	
流動資產總值	<u>561,245</u>	<u>104,200</u>	<u>(30,000)</u>	<u>(160,056)</u>	<u>(5,150)</u>	<u>-</u>	<u>470,239</u>	
資產總值	<u><u>5,054,200</u></u>	<u><u>153,869</u></u>	<u><u>-</u></u>	<u><u>(82,875)</u></u>	<u><u>(5,150)</u></u>	<u><u>-</u></u>	<u><u>5,120,044</u></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83,719	17,192	-	-	(5,150)	1,530	397,291	
遞延收入	3,499	-	-	-	-	-	3,499	
合約負債	219,419	53,802	-	-	-	-	273,221	
借款(附註3)	1,593,517	-	-	-	-	-	1,593,517	
即期稅項負債	15,057	-	-	-	-	-	15,057	
流動負債總額	<u>2,215,211</u>	<u>70,994</u>	<u>-</u>	<u>-</u>	<u>(5,150)</u>	<u>1,530</u>	<u>2,282,585</u>	

	本集團 經審核 綜合資產 負債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之未經審核 備考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2)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附註7)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4,830	-	-	-	-	-	-	4,830	
借款	774,715	-	-	-	-	-	-	774,715	
非流動負債總額	779,545	-	-	-	-	-	-	779,545	
負債總額	<u>2,994,756</u>	<u>70,994</u>	<u>-</u>	<u>-</u>	<u>(5,150)</u>	<u>1,530</u>		<u>3,062,130</u>	
資產淨額	<u>2,059,444</u>	<u>82,875</u>	<u>-</u>	<u>(82,875)</u>	<u>-</u>	<u>(1,530)</u>		<u>2,057,914</u>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 1 該金額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的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 2 於2019年8月19日，本公司之綜合聯屬實體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學校舉辦者」）與蘇州科技大學及蘇州科技大學基金會簽訂協議（「舉辦者變更協議」）。根據舉辦者變更協議，目標學校於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前持有的全部資產（包括目標學校的現有校區）以及因運營目標學校而產生及與運營目標學校有關的全部負債繼續歸屬於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並由其處置，而不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於2021年8月31日，基於目標學校的會計記錄，目標學校於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後持有的資產及因運營目標學校而產生及與運營目標學校有關的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3)	23,231
預付款項	26,4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7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8)	97,400
其他流動資產	5
合約負債	(53,80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192)
	<u>82,875</u>

該調整直接歸於收購事項，因為上述資產及負債為目標學校於正式協議日期後持有的資產及因運營目標學校而產生及與運營目標學校有關的負債，應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

- 3 從執行舉辦者變更協議日期起至2023年9月1日（「轉設辦學籌備期」）是將目標學校轉變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籌備期。於轉設辦學籌備期，為將目標學校轉變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目標學校必須符合《民辦高等學校辦學管理若干規定》及《普通本科學校設置暫行規定》（統稱為「法規」）所載規定。法規載列一所獨立民辦普通高校規定的必要設施。

於2020年10月11日，目標學院與南京市高淳區人民政府（「高淳政府」）就在南京市高淳區高等職業教育創新創業園澄心東路兩側建立目標學院的新校區訂立合作框架協議（「高淳框架協議」）。根據高淳框架協議，目標學院新校區的一期建設已於2020年12月動工並將於2022年最後一季度或前後完工，二期建設將於2022年1月動工並將於2023年9月或前後完工。已向高淳政府支付首付款人民幣20百萬元，最終金額及剩餘應付餘額將根據高淳政府進行的物業估值確定。本集團估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36,265,000元和人民幣800,000,000元。

於轉設辦學籌備期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成本（「估計成本」）分別總計約人民幣936,265,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0元，其將全部由銀行借款提供資金。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借款乃基於本集團及目標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未計及上述估計成本。

- 4 除代價外，根據舉辦者變更協議，學校舉辦者將以向目標學校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支付。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將相應地撤回其支付予目標學校的資本金。該調整指向目標學校注資人民幣30百萬元。

該調整直接歸於收購事項，因為向目標學校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為舉辦者變更協議所載條款之一。

- 5 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目標學校100%舉辦者權益。目標學校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以會計購買法於經擴大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入賬。

收購目標學校100%舉辦者權益所產生的商譽計算如下：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代價	a	800,112
學校舉辦者對目標學校的注資（附註4）		30,000
所購買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	b	<u>(685,375)</u>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c	<u><u>144,737</u></u>

- (a) 收購事項之代價約為人民幣800,112,000元，應由學校舉辦者按以下方式向蘇州科技大學（為其本身及代表基金會）支付：
- (i) 合共約人民幣400,056,000元已由學校舉辦者於2019年7月24日支付；
 - (ii) 合共約人民幣240,000,000元已由學校舉辦者於2020年9月18日及2020年10月9日支付；及
 - (iii) 餘下結餘約人民幣160,056,000元應由學校舉辦者於舉辦者變更協議簽訂日期起720天內支付，且已由學校舉辦者於2021年11月10日支付。
- 就編製此未經審核備考而言，假設代價餘下結餘約人民幣160,056,000元將由本集團在收購事項完成後支付。
- (b) 該調整指確認收購成本超出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公允價值的商譽部分。於目標學校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釐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目標學校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假定如下，惟僅供說明用途：

人民幣千元

所購買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i）	23,231
無形資產（附註ii）	602,500
其他可識別資產（附註iii）	130,638
其他所承擔負債（附註iii）	(70,994)
	685,375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685,375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3,231,000元乃基於目標學校於2021年8月31日的會計記錄。
 - (ii)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金額為人民幣602,500,000元的目標學校經營權，其具有不確定的預期使用壽命，該使用壽命乃經參考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對目標學校的估值釐定。
 - (iii) 其他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乃基於目標學校於2021年8月31日的會計記錄估計。
- (c)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所載原則，評估收購事項預期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根據董事的評估，董事認為商譽及無形資產並無任何減值。

本公司將採用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的會計政策、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評估經擴大集團日後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並同外部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就該基準進行溝通。

該調整直接歸於收購事項，因為上述資產及負債為目標學校於正式協議日期後持有的資產及因運營目標學校而產生及與運營目標學校有關的負債，應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

6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與目標學校有以下結餘。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付目標學校款項	(i)	50,000
目標學校應付春來及上海春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春景」） （春來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款項（用於營運資金）	(ii)	<u>(44,850)</u>
根據結算協議（「結算協議」）本集團 應付目標學校的款項	(iii)	<u>5,150</u>

附註

(i) 於轉設辦學籌備期及直至目標學校轉設完成，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春來」）將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可退還抵押按金（「抵押按金」）及金融機構擔保總額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27,272,726港元），以保護其利益及聲譽、確保校園運營及設施的正常運營、防止不合法或隨意收費影響學生的權益，以及防止不善經營導致重大事故。轉設辦學期結束後，該按金將在10個營業日內退還給春來，金融機構擔保將獲終止。

春來應付目標學校的金額指目標學校代表春來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的抵押按金人民幣50,000,000元。

(ii) 目標學校應付春來及春景的金額人民幣44,850,000元用於營運資金目的，無抵押且不計息並應要求償還。

(iii) 於2021年8月31日，目標學校、春景及春來訂立結算協議，據此，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由目標學校分別結欠春來及春景的款項人民幣500,000元及人民幣44,850,000元所抵銷。有關抵銷後，春來結欠目標學校的款項為人民幣5,150,000元。

該調整指本集團與目標學校之間抵銷集團內部往來賬目人民幣5.15百萬元。

該調整直接歸因於收購事項，由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集團內部結餘應抵銷。

7 該調整指本公司就收購事項應付的估計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開支約人民幣1.5百萬元。

8 於2021年8月31日，學校舉辦者已支付約人民幣640,056,000元的代價。剩餘約人民幣160,056,000將使用本集團的內部資金支付，

本集團已於2021年8月31日後訂立六項貸款融資協議，據此，本集團自2021年8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可動用的最高金額約為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

9 除交易外，概無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之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進行的其他交易。

B. 會計師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的報告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僅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致：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陽光中心40樓

敬啟者：

吾等已完成對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之董事編製的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之核證工作，惟僅供說明之用。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所刊發之通函附錄三中第III-1至III-6頁所載於2021年8月31日之備考資產負債表(「該報表」)。董事編製該報表所依據之適用準則載述於通函附錄三中第III-1至III-6頁。

該報表由董事編製，以說明倘交易已於2021年8月31日進行，擬收購天平學院的100%舉辦者權益對 貴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財務狀況之影響。作為此程序的一部分，董事已從 貴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已刊發核數師報告)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之資料。

董事就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章第29段的規定，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指引(「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該報表。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規定及其他道德規範，該等規定及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性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準則。

本事務所應用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因此設有一個全面之質量控制系統，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及適用之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明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7)段的規定，對該報表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就吾等於過往就編製該報表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除對該等報告出具日期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420號「就載入招股章程所編製之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之核證工作」進行吾等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須規劃及執程序，以合理確定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段的規定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該報表。

就是項委聘工作而言，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或重新發出有關編製該報表所採用之任何過往財務資料的任何報告或意見，吾等於受委聘工作過程中亦並無對編製該報表所採用之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投資通函載入該報表之目的，僅供說明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有關事件或交易已於就說明用途所選定的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因此，吾等不會就有關事件或交易於2021年8月31日的實際結果應如呈列者作出任何保證。

就該報表是否已按照適用準則妥為編製作出報告的合理核證工作涉及多項程序，以評估董事於編製該報表時採用的適用準則是否為呈列事件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提供合理基準，並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適當的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反映該等準則；及
- 該報表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妥為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定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當中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的理解、編製該報表所涉及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委聘工作情況。

委聘工作亦涉及評估該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取得充分恰當之憑證，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該報表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有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1)段所披露的該報表而言屬恰當。

此致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1月18日



仲量聯行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7樓

電話+852 2846 5000

傳真+852 2169 6001

公司牌照號碼：C-030171

致：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陽光中心40樓

敬啟者：

茲遵照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之指示，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已進行估值，吾等須就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天平學院」或「目標學校」）於2021年8月31日（「估值日期」）的舉辦者權益（「標的事項」）的市值發表獨立意見。

本次估值乃供 貴公司用作內部參考用途，並載入其公開披露資料內。

吾等之估值乃按市值基準進行。市值定義為「經適當市場推廣後，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於知情、審慎及自願的公平交易情況下於估值日期就資產或負債進行交易的估計金額」。

背景

目標學校於2000年9月開始招生，並於2005年成為獨立學院。其為一所由蘇州科技大學與基金會共同舉辦、組織及出資的獨立學院，旨在培養全日制本科生。本次估值之標的事項為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

貴公司的併表聯屬公司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學校舉辦者」）與蘇州科技大學（「蘇州大學」）及蘇州科技大學教育發展基金會已於2019年8月19日訂立舉辦者變更協議及於2020年8月20日訂立補充協議（統稱「正式協議」），據此，學校舉辦者同意作為天平學院的新學校舉辦者。根據正式協議，學校舉辦者有權且有義務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天平學院的學校舉辦者變更及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須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部門批准及登記。

除根據正式協議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由學校舉辦者獨家擁有及運營的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權利及義務外，收購天平學院的學校舉辦者權益的對價為人民幣800,111,100元。

下表為摘錄自會計師報告天平學院的主要財務數據：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7,883	130,529	130,988	140,055
毛利	56,132	82,385	78,001	87,373
純利	(1,377)	53,419	27,877	36,173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天平學院的已申報純利增加到人民幣53.4百萬元，乃由於付予蘇州大學的員工獎金及服務費有所減少。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已申報純利減少到人民幣27.9百萬元，乃由於就根據正式協議使用現有校區產生的設施使用費達到該年度收入的30%。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已申報純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天平學院的收入有所增加。

資料來源

吾等對標的事項進行估值時，已審閱以下資料，包括但不限於：

- 目標學校的背景及相關公司資料；

- 目標學校截至2018年8月31日、2019年8月31日、2020年8月31日及2021年8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歷史財務資料；
- 目標學校的營業執照；及
- 與目標學校的業務有關的其他運營及市場資料。

吾等已與 貴公司管理層進行討論及通過公開來源進行市場調研，以評估獲提供資料是否屬公平合理。吾等假設該等資料屬可靠及合法，且吾等於達致估值結論時在很大程度上倚賴該等獲提供資料。

意見基礎

吾等乃根據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估值準則進行估值。所採用的估值程序包括審閱目標學校的法律狀況及經濟狀況、評估目標學校擁有人或經營者所作出之主要假設、估計及聲明。吾等認為對妥為了解估值屬必要的所有事項已於本估值報告內披露。

以下因素構成吾等意見基礎之重要部分：

- 整體經濟前景；
- 所涉及的業務性質及經營歷史；
- 目標學校的財務狀況；
- 從事同類業務公司的市場衍生投資回報；
- 該業務的財務及業務風險，包括收入持續性及預期未來業績；
- 考慮及分析影響標的事項的業務的微觀及宏觀經濟因素；
- 對標的事項的戰術規劃、管理標準及協同效應的分析；及
- 評估標的事項的槓桿。

吾等已規劃及進行估值，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一切資料及說明文件，從而令吾等有充足憑證以發表有關標的事項估值的意見。

估值方法

於達致吾等之評估價值時，吾等已考慮三種普遍採納的方法，即市場法、成本法及收入法。

市場法乃基於近期交易中就類似資產支付之價格，並對有關市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可資比較項目於狀況及用途方面的差異。具備既有二級市場的資產，可採用此方法進行評估。使用該方法的好處是簡單、明確及快捷，且僅需作出少量假設甚或毋須作出假設。此外，該方法使用公開可得輸入數據，故亦具備客觀性。然而，須注意有關可資比較資產之價值中存在固有假設，故有關輸入數據中亦含有隱藏假設。尋找可資比較資產亦非易事。此外，該方法完全依賴有效市場假說。

成本法根據類似資產的現行市價，考慮重製或重置所評估資產至全新狀況的成本，並就應計折舊或殘舊狀況（不論因外觀、功能或經濟方面而導致）作出撥備。成本法通常可為並無已知二級市場的資產提供最可靠的價值指標。儘管該方法具有簡單及透明的優點，但其並無直接納入有關標的資產所帶來經濟利益的資料。

收入法是將擁有權之預期定期利益轉換為價值指標。該方法乃基於知情買方不會就有關項目支付超過相等於具有相若風險概況之相同或大致相若項目之預期未來利益（收入）之現值金額的原則。該方法考慮未來溢利之預期價值，並有大量的經驗數值及理論解析可用作進行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然而，該方法依賴較長時間跨度內之大量假設，而結果可能受若干輸入數據之較大影響。而且，其僅可呈現單一情況。

為選擇最合適的方法，吾等已考慮估值的目的及因此使用的估值基準以及所得資料的可用度及可靠度，以進行分析。吾等亦已考慮各方法對本標的事項的性質及情況的相對優點及缺點。吾等認為，成本法不適用於評估標的事項，原因是其並無直接納

入標的事項所帶來經濟利益的資料。收入法並不合適，原因是該方法需要詳細運營資料及具有客觀支持憑據的長期財務預測，但吾等並無該等資料。因此，市場法為吾等於本次估值中所採納的方法。

市場法有兩種常用方法，即指引公眾公司法及指引交易法。指引公眾公司法需要識別合適指引公眾公司及選取合適交易倍數，而指引交易法參考各無關聯方之間的近期併購交易及交易價格與目標學校的財務參數的比率。

於本次估值中，目標學校舉辦者權益的市值乃通過指引公眾公司法定制。吾等不採用指引交易法，乃由於缺乏與目標學校性質相似的近期市場交易。指引公眾公司法需要研究可比公司的基準倍數，並選用合適的倍數。

於本次估值中，吾等已考慮以下常用基準倍數：

市盈率倍數

市盈率倍數（「**市盈率倍數**」）（其乃按股價除以每股收益計算）為最常用的倍數，原因是投資者需要了解一家公司的盈利情況，因此收益對於評估一家公司的股票甚為重要。該倍數的局限性在於不能用於對虧損公司進行估值，且無法克服不同會計政策及資本結構造成的異動。

市價對賬面值倍數

市價對賬面值倍數（「**市賬率**」）（其乃按股價佔每股賬面值的比例計算）於資產密集型行業內的估值公司屬常見。然而，由於賬面值僅計及一間公司的有形資產，市賬率並無計及一間公司的無形資產以及公司特定能力及優勢。

市銷率倍數

市銷率倍數（「**市銷率倍數**」）（其乃按股價除以每股售價估計）通常用於對早期或虧損公司進行估值。該倍數的一個缺點是其忽略了成本結構，從而忽略了一間公司的盈利能力。

企業價值與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比率倍數

一家公司的企業價值等於其股權價值加債務減任何現金。企業價值與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比率倍數（「EV/EBITDA倍數」）按企業價值除以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估算，其可不計公司資本架構差異對公司進行直接對比。相較於市盈率倍數，均認為EV/EBITDA倍數較少受會計處理差異的影響。然而，EV/EBITDA倍數不計折舊及攤銷開支，相關開支用於計量公司為維持其業務增長而在資本支出上的花費，該倍數未考慮債務資本成本及其稅務影響。

經計及目標學校的業務週期及盈利能力，均認為市盈率倍數乃最為合適的倍數，因此在本次估值中採用此倍數。

主要假設

吾等在達致評估價值時，已評估認為對本次估值具重大敏感性影響的假設，以提供更準確合理的基準。吾等在釐定標的事項之市場價值時已作出以下主要假設：

- 吾等假設在被視作必須維持經估值資產之特徵及完整性之任何時間內，審慎及有效管理政策持續得到落實；
- 吾等假設現行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不會發生可能對標的事項業務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 吾等假設相關合約及協議訂明之操作性及契約性條款將會獲得履行；
- 吾等假設擬定之設施及系統足以應付未來擴張，以實現業務增長潛力及保持競爭優勢；
- 吾等已取得營業執照及公司註冊成立文件的副本。吾等假設該等資料均為可靠且合法。於達致吾等的估值意見時，吾等在很大程度上倚賴獲提供的該等資料；

- 吾等假設 貴公司所提供的財務及營運資料，例如管理賬目、合同協議及生產能力等屬準確無誤，並於達致吾等的估值意見時在很大程度上倚賴該等資料；及
- 吾等假設並無與所估值資產相關且可能會對所呈報價值構成不利影響的未有公開或未能預計之情況。此外，吾等概不對估值日期後之市況變動承擔任何責任。

市場倍數

於釐定市場倍數時，吾等識別出一組可比公司。甄選標準包括下列各項：

- 該等公司大部分(如非全部)收入乃來自與目標學校相同之行業，即中國高等教育學校經營者；
- 可比公司之市值低於20億美元；
- 可比公司超過三分之二的入學學生是本科學生；
- 可比公司可於彭博搜索；
- 可比公司為公眾上市公司；及
- 可獲得可比公司之充足數據(包括於估值日期之市盈率倍數)。

根據源自彭博的資料，已盡力取得符合上述標準的可比公司詳盡列表。有關可比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彭博代碼	公司名稱	市盈率倍數	市值 (百萬美元)	公司簡介
382 HK Equity	中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5.19	762	中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民辦高等教育集團。該公司在中國及澳大利亞設有民辦高等教育機構。

彭博代碼	公司名稱	市盈率倍數	市值 (百萬美元)	公司簡介
1851 HK Equity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26.71	87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提供教育服務。其在中國提供管理、文學、工程、教育、經濟及藝術教育服務。
2779 HK Equity	中國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6.22	366	中國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提供教育服務。其在中國提供本科及職業教育課程。
1569 HK Equity	民生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15.32	662	民生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提供教育服務。其在中國提供高等及職業教育服務。
1890 HK Equity	中國科培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11.85	1,195	中國科培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提供教育服務。其在中國提供優質專業型教育服務及其他服務。
1525 HK Equity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9.02	281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運營大學。其在中國運營民辦全日制大學及其他業務。
1449 HK Equity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	5.90	44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提供教育服務。該公司提供全方位教育、應用科學教育、課程開設、實務訓練及其他服務。立德教育在全中國提供其服務。
9616 HK Equity	東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7.23	459	東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教育服務。該公司提供資訊科技高等教育服務及其他服務。東軟教育科技在中國提供服務。

彭博代碼	公司名稱	市盈率倍數	市值 (百萬美元)	公司簡介
2175 HK Equity	中国通才教育 集团有限公司	132.67	296	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教育服務。該公司提供社會科學教育服務、工程教育服務、資訊科技教育服務、經濟教育服務及人文科學教育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服務。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國提供服務。
中位數		<u>15.19</u>	<u>412</u>	

由於可比公司從事與目標學校具有相似特徵的相似業務（如甄選標準所反映），吾等認為此形式屬公允且具有代表性的行業意見。進一步值得注意的是倍數介乎5.09x至132.67x之間。為避免例外情況失真，中位數值（15.19x，非平均值(27.79x)）於估值中獲採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市場流通性概念乃指所有權權益之流通性，即擁有人如選擇出售時可轉換為現金之速度及難度。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反映私營公司之股份並無即時市場，與公眾公司類似權益相比，通常缺乏流通性。因此，私營公司之股份價值一般低於公眾公司之同類股份。

吾等已採用認沽期權法評估該權益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以反映與上市公司相比，私有公司缺乏流通性。吾等已經參考了可比公司於12個月追蹤期間的股票價格波動，以替代目標學校股票價值的預期波動。對於無風險利率，由於目標學校位於中國，因此吾等參考了中國主權債券的收益率。

吾等已採納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並採用以下參數以估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參數	認沽	備註	來源
期權類型	歐式認沽		
現貨價	1.00	假設	
行使價	1.00	假設	
無風險利率	2.24%	基於一年期人民幣中國主權債務孳息率	Bloomberg L.P.
到期日	1.00年	假設	
波幅	44.41%	基於可比公司一年期歷史波幅	Bloomberg L.P.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6.29%	經計算	

控制權溢價（「控制權溢價」）

控制權溢價為商業企業控股權益的按比例價值超出非控股權益的按比例價值的金額，該溢價反映控制權。兩個因素均確認控制權擁有人具有少數擁有人不具備的權利，而該等權利的差異以及（或屬更重要的因素）該等權利可如何行使以及達至何種經濟利益導致擁有控制權股份批次的每股價值與少數擁有權股份批次之間的差異。

吾等已參考2020年FactSet Mergerstat, LLC.刊發的控制權溢價研究。控制權溢價乃基於就超過300項交易當中收購涉及等於或超過50.01%的公司股權所付代價中隱含的控制權溢價。於本次估值中，吾等已採用28.80%為控制權溢價。

正常化純利

據 貴公司告知，由於有一些非循環性開支於建議收購後不需要再承擔，正常化純利的計算應考慮以下兩項調整：第一，在完成建議收購後，目標學校無須承擔物業管理費。第二，賬簿錄得的折舊開支包括將不會轉讓予 貴公司的固定資產相關部分。因此，吾等在調整呈報純利時，加回物業管理費及將不會轉讓予 貴公司的固定資產的折舊開支。

截至2018年8月31日、2019年8月31日、2020年8月31日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如下。

連續12個月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純利	(1,337)	53,419	27,877	36,174
加：物業管理費	3,769	4,971	1,378	2,292
加：與固定資產(將不會 轉讓予 貴公司)相關的 折舊開支	11,169	11,259	10,426	6,095
正常化純利	<u>13,561</u>	<u>69,649</u>	<u>39,681</u>	<u>44,561</u>

附註：在整個報告中，由於約整，總計數字未必等於單項數字相加之和

計算估值結果

根據指引公眾公司法，估值對象的市場價值根據估值日期目標學校的財務資料及摘自彭博的可比公司市場倍數進行估算。吾等亦計及市場流通性折讓及控制權溢價兩大因素。

估值對象於估值日期的市場價值計算如下：

估值日期		金額
採用的市盈率倍數	A	15.19
正常化連續12個月純利(人民幣千元)	B	44,561
於估值日期的股權價值 (未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控制權溢價)	$C = A * B$	67,006
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調整(%)	D	16.29
就控制權溢價的調整(%)	E	28.80
估值對象的股權價值(人民幣千元，約整)	$F = C * (1 - D) * (1 + E)$	729,900

估值說明

此估值結論乃基於公認的估值程序和慣例，該程序和慣例在很大程度上倚賴各項假設和對許多不確定性因素的考慮，均非容易量化或確定。此外，儘管吾等認為該等假設及其他相關因素當屬合理，但該等假設及相關因素本身受業務、經濟及競爭方面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及或然因素的影響，其中很多並非目標學校、貴公司及仲量聯行所能控制。

吾等不擬就需要應用法律或其他專業技術或知識，且超越估值師一般專業知識之事項發表任何意見。吾等之結論乃假設目標學校將維持審慎管理，於任何合理及必要時段內維持所估值資產之特質及完整性。

本報告之刊發受隨附之吾等之限制條件所規限。

獨立性聲明

吾等確認，就吾等深知及確信，吾等獨立於貴公司和目標學校，並且未違反專業會員所規定的任何獨立性要求。吾等的費用不取決於吾等之估值結論。

估值意見

根據吾等之調查及分析結果，吾等認為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於估值日期之市場價值合理訂為人民幣**729.9**百萬元。

此致

為及代表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陳銘傑

執行董事

附註：陳銘傑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亦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之資深會員，現時服務於北亞估值執行小組(North Asia Valuation Practice Group)。彼為國際認證評估專家及新加坡特許估值師及評估師。彼監督仲量聯行的業務評估服務，並於會計、審計、企業諮詢及評估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曾為中國、香港、新加坡及美國境內不同行業之眾多已上市和現正上市公司提供廣泛之估值服務。

限制條件

1. 在評估報告的準備過程中，吾等充分依靠 貴公司／目標學校／或其代表提供給吾等的正確完整合理的財務資料、預測、假設以及其他公司相關資料。吾等並不進行任何審計類工作，同樣吾等也不發表任何審計類及可行性意見。吾等對相關資料的真實性不負任何責任。吾等的評估報告僅為 貴公司／目標學校分析相關資產價值提供參考的一部分。基於上述原因，相關資產的價值評估的最終責任仍屬於 貴公司。
2. 作為服務程式的一部分吾等已經解釋過，董事有責任確保相關帳簿及資料保存完整，所提供的財務資料和預測真實合理可靠，並根據相關標準和公司法規編製。
3. 吾等從有名望的資料資源處獲得公開的資料以及行業統計資料；然而吾等對這部分資料的真實性和完整性不發表任何意見，吾等在接受這些資料時也並未做任何校驗。
4. 貴公司／目標學校董事會及管理層已經審閱並同意報告，同時也認為在評估過程中所使用的基礎、假設、計算方式以及結果適當合理。
5.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不會出席與本次評估工作有關的法院／政府機關的聆訊或作證。如被要求後續服務，即使這些增加的工作沒有得到預先通知，吾等也將按相對應的費用及時間成本收取費用。
6. 除評估慣例外，本報告並沒做出任何法律或其它範疇的專業意見。
7. 對報告的使用／報告的有效性需依照於協議條款並以費用是否全額支付為前提。
8. 吾等的結論是假設 貴公司無論何時都維持保守及有效的管理政策，這對於維持評估資產的性質和完整是必要的。

9. 吾等假設有關於資產的狀況資料並無反向影響評估結果的重大隱藏或遺漏。而且，所有估值日期後的市場、政策法規及其他變動，概與本報告無關。吾等不能對客戶／目標學校的預測結果是否能達到做出確定，因為環境和情況可能經常不會如預測所示而改變；預測與實際情況中的差異可能會實際發生；對預測結果的成功實現是取決於實際的設想、計劃、行動以及具體的管理。
10. 評估報告僅供內部使用目的。在未有吾等的書面同意前，不得以其他方式提及本報告或報告其中部分，或以任何方式在任何文件、通函或聲明中引用本報告，或分發或複製本報告或報告其中部分給任何第三方。即使有吾等的書面同意，吾等也不對任何第三方承擔本報告的責任，惟吾等的客戶除外。吾等的客戶應提醒將收到本報告的任何第三方，客戶將需要承擔因第三方使用本報告而產生的任何後果。吾等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對任何第三方負責。
11. 本報告僅提供給 貴公司，所列示的評估計算也僅適用於估值日期中協議所闡明的目的。根據吾等的評估標準，吾等必須闡明該報告及過程僅用於委託人，並僅向評估委託方或指定者發出的保密檔。吾等並不會就本報告內容或其部分對第三方負責。
12. 吾等有權利相信對方提供的有關資產的詳細陳述的準確性，而不對該等陳述作進一步調查。
13. 貴公司／目標學校同意賠償並保護吾等及公司員工免於因本協定的相關工作內容而成為任何損失、索償、訴訟、賠償、費用或責任（包括合理的律師費）的對象。在此約定之下，吾等對所提供的服務承擔責任的最大限度（無論以何種形式，不論是否在合約中，還是疏忽或其它）僅限於吾等對其服務或工作成果中所收取費用的部分。在任何條件下吾等都不對以下情況承擔責任：間接性的、特殊的、附帶的或帶有懲罰性的賠付、損壞或支出（包括但不限於損失利潤、機會成本等），即使已被告知其存在的可能性。

14. 吾等並不是環境、結構或工程諮詢者和審計者，吾等不對任何相關實際或潛在的責任負責，並鼓勵對相關資產估值的影響進行專業評估，同時也不對其影響在此次服務中對標的資產進行評估及反映。
15. 本項工作的前提是基於 貴公司／目標學校及／或其代表管理層提供的歷史財務資料和未來預測。吾等計算出的評估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所提供資料的正確性和合理性。由於涉及到未來的預測，通常預測與實際結果之間存在差異，在某些情況下這些差異可能是重大的。因此，如對上述資料需要有任何程度的調整，由此產生的價值結果差別可能很大。
16. 此評估報告以及結論僅用於客戶的特殊使用目的，同時也不能被閱讀者直譯為任何方式的任何目的的投融資或交易參考或建議。評估結論考慮到了來自 貴公司／目標學校和其他資源的資料。實際交易涉及的主體可能會以較高或較低價值達成，這取決於交易和業務的情況，以及買家和賣家對當時交易的了解和動機。
17. 貴公司／目標學校的董事會、管理層、員工及其代表已向吾等確認，本次交易參與方或資產涉及方與吾等以及JLL在本次交易中為獨立方。如果存在任何利益衝突或潛在獨立性問題從而可能導致影響吾等在本次服務中的獨立判斷， 貴公司／目標學校及／或其代表應立即告知吾等，吾等可能需要停止吾等的服務，並且吾等可能對吾等已經提供的服務和對本次業務保留、涉及的人力收取費用。

2022年1月18日

1. 責任聲明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通函承擔全部責任，包括根據上市規則提供的本公司資料詳情。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公司	於本公司持股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¹⁾
侯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春來投資 ⁽²⁾	900,000,000	75.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不適用	6,000,000	0.50%
侯董事長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不適用	8,000,000	0.67%
	配偶權益 ⁽³⁾	不適用	8,000,000	0.67%
蔣女士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不適用	8,000,000	0.67%
	配偶權益 ⁽³⁾	不適用	8,000,000	0.67%

附註：

- (1) 有關數額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00,000,000股計算。
- (2) 春來投資由侯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先生被視為於春來投資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由於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是夫妻關係，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彼等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於相聯法團 的開辦資金 金額	於相聯 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侯先生	實益擁有人	春來投資	1美元	100%
	實益擁有人	中國控股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實益擁有人 ⁽¹⁾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 113,740,000元	100%
侯董事長	實益擁有人 ⁽¹⁾ 及配偶權益 ⁽²⁾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 33,780,000元	29.7%
蔣女士	實益擁有人 ⁽¹⁾ 及配偶權益 ⁽²⁾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 33,780,000元	29.7%

附註：

- (1) 學校舉辦者的舉辦者權益由侯先生持有69.3%（即人民幣78,821,820元）、侯董事長持有19.8%（即人民幣22,520,520元）及蔣女士持有9.9%（即人民幣11,260,260元）。侯先生、侯董事長及蔣女士同意侯先生將實際擁有由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持有的學校舉辦者的舉辦者權益。
- (2) 由於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是夫妻關係，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其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侯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900,000,000	75.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6,000,000	0.50%
	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春來投資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0	75.00%
Xiang R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6,037,000	5.5%

附註：

- (1) 春來投資由侯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先生被視為於春來投資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3.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將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合約除外。

4. 有關董事之其他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a) 自2021年8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及
- (b) 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訂立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合約或安排中擁有任何重大直接或間接權益。

5.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有競爭且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6.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集團之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任何待決或受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7. 重大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內所訂立的重大或屬重大合約（並非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所訂立者）如下：

- (a) 舉辦者變更協議；
- (b) 補充協議；
- (c) 河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與林州市人民政府就收購一幅位於林州市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訂立的日期均為2021年6月28日的合作框架協議及補充框架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的公告；及

- (d) 天平學院與南京市規劃和自然資源局高淳分局就收購一幅位於江蘇省南京市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12月15日的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6日的公告。

8.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名列本通函或提供本通函意見或函件之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	執業會計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	獨立估值師

中匯安達及仲量聯行就本通函之刊發給予同意書，同意以本通函所載形式及內容載入彼等函件並引述彼等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匯安達及仲量聯行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股權或任何權利（無論是否可依法執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且自2021年8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亦無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9. 公司資料

- (a)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yman Corporate Centre, 27 Hospital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河南省商丘市北海東路66號。
- (c) 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d) 本公司公司秘書為黃儒傑先生。黃先生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企業服務的專業服務供應商）副總裁。黃先生為香港特許秘

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 (e) 本公司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 (f) 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10.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於本通函日期起直至且包括2022年2月1日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hunlaied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

- (a) 天平學院會計師報告，內容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b)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內容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c) 天平學院舉辦者權益的估值報告，內容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d)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及
- (e)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專家同意書。